



# 河上漂着鞋子，手机又打不通

## 民警消防一起出动搜寻“跳河女子”，结果却是一场乌龙

□记者 王思勤 通讯员 丁波

昨天上午8点20分，海曙段塘派出所接到市民报警，说粮丰街南塘河边有人跳河了。派出所民警、消防都来了，众人搜救半天无果，一名年轻女子从围观人群中探出了头：“这么多人，他们到底在干什么呀？”这名女子，就是众人寻找的目标。

### 女友的鞋漂在河面上

据当时第一个赶到现场的段塘派出所单警官介绍，接到报警时，他正巧在南苑社区附近出警，二三分钟后就赶到了南塘河边。

“当时岸边围着很多人。一名男子倚着河堤的护栏，满脸焦急，手上拿着一些简单的救援工具。河中游着两名年轻男子，两人时不时一个猛子扎进水深处，摸索一阵再上来缓口气。”单警官立即上前询问情况，得到了这样的回复：阿刚的女友小丽（均为化名）跳河了！

阿刚在河里摸索，另外两人都是他的朋友。据称，他们几个一起喝酒聊天到早上6点多，阿刚和女友因一些琐事吵了起来。借着酒劲两人越吵越凶，最后小丽愤而甩下一句“我要去跳河”，夺门而出。

本来，阿刚想立即追出去的，但朋友说，先让小丽冷静下来再解释更好。阿刚想想也有道理，就继续留在了朋友家。过了数十分钟，小丽还没回来，阿刚慌了，忙打电话，但小丽手机关机了。

觉得不对劲，阿刚急忙拉上两个朋友出门寻找。来到南塘河边时，看到河面上漂着一双女式凉拖鞋。

“这不是小丽的鞋吗？”阿刚想起小丽离开前说的话，越想越害怕，顾不得其他，就跟一位朋友跳下河寻找小丽。

### 市民都说没见人跳河

“这段河水，最深处有4米。在我到达现场前，阿刚他们已经在河里摸了半小时。早上水温很低，体力消耗大，两人快支撑不住了。”为防不测，单警官马上找来救生圈、绳子，拉人上岸。

附近围观的市民越来越多，路口交通几近瘫痪，多名交警赶到现场进行疏导。没过多久，消防车赶到了，消防队员用专业设备进行救援，而水上救援的快艇也在赶来的路上……

大家一起在水中搜救了将近半小时，除了一双凉拖外，别无所获。单警官不得不问一句：“你有看见你女朋友跳进河里吗？”

阿刚的回答有些迟疑：河里漂着小丽的鞋，而且她的电话在离开后就打不通了。

单警官在现场问了一圈，市民们都说，之前并没有看到有年轻女子跳河。

“我问过阿刚，小丽是会游泳的，在河里搜了这么久都没见人，会不会是其中有误会？”于是，单警官拉上阿刚，前往小丽的住处、工作地进行寻找，但都没有结果。

### 姑娘挤进人群看热闹

等单警官和阿刚再次回到河边，已经快10点了。不过，他们发现救援人员全部离开了，围观的市民也都散了，这是怎么回事？

阿刚立即打电话给之前留在岸边的朋友，对方说：“小丽找到了！她没有跳河，现在已经回家了。”

民警随后将阿刚、小丽都带到了派出所。听说了这场出动将近20人的搜救行动，小丽非常懊悔。她说，自己和阿刚赌气离开后，去了小姐妹家中诉苦，为了吓吓男友，就在路上把鞋子扔进了河里。至于联系不上她，则是因为手机正好没电了。

小丽说，她9点多从小姐妹家出来，走到南塘河边发现围着一圈人，就想挤进人群里看热闹，一问才知，这些人都是找她的，“我不知道事情会变成这样，我也吓坏了……”

折腾了一早上，虚惊一场。单警官虽然庆幸并没有出事，但觉得还有话要说：“都是20多岁的小年轻，平时要点小性子倒也无妨。但这次浪费了这么多警力、资源，实在是不应该。年轻人做事情前还是多想想影响和后果。”



电动自行车的火势不小。 图片由钟公庙交警中队提供

## 疾驶中的电动自行车冒着烟 热心人一路猛追警告 最后车烧光了人没有事

本报讯（记者 徐叶 实习生 胡佳怡 通讯员 朱忠义）电动自行车冒烟了，骑车女子却浑然不知，发现异样的协警、路人一路猛追，最后在鄞州飞虹立交桥上追上了。惊险的是，女子下车后，电动自行车竟然着起了火。

目击此事的市民朱先生告诉记者，昨天上午8点40分左右，他上班途经飞虹立交桥，正好目睹了电动自行车起火的一幕。骑车女子是名中年女性，穿了一条粉色的连衣裙，看着并没有受伤。

他在和车主交谈中得知，一开始电动自行车就是冒烟，后来经人提示将车停到路边后，车子就起火了。“烧了有十多分钟。”朱先生说，一名热心的协警还从过路的公交车上借了一个灭火器灭火。过了一会儿，消防车赶到，才将火彻底扑灭。

热心协警是钟公庙交警中队的小吴。据他介绍，最先发现异常的是一名穿白色衬衣的女子，同样骑着电动自行车。当时小吴看到她在冒烟的车子后面一边

追一边喊：“不好了，电动自行车着火了！”可能周围噪音较大，前面的中年女子专心骑车，一点都没听到。随后大概有七八人一起追了上去。

过了几分钟，白衬衫女子与几名骑车市民终于追上中年女子，后者这才发现自己的电动自行车着了火，慌忙撂下车躲到一边。这个时候座垫下的火苗“噌”地一下就蹿上来了，而且越烧越旺。由于缺乏扑救工具，大家只能眼睁睁看着。

小吴找了辆警用摩托车稍晚一点赶到现场。他马上拦停了一辆路过的公交车，向司机借了一个灭火器进行扑救，无奈火势借着风力越来越大。最后消防队员将火扑灭后，电动自行车烧得只剩下大半个车架。值得庆幸的是，骑车的中年女子并没有事。

经询问，中年女子所骑的电动自行车是从一家修车铺买来的二手车，外形已比较老旧，起火原因很可能是电瓶插头线路老化导致。

## 专撬铜字招牌的小偷被抓住了

本报讯（记者 王思勤 通讯员 董云巧）昨天，海曙西门派出所民警通报，一名专门在凌晨偷窃店铺门上铜字招牌的犯罪嫌疑人吴某被抓获了。

今年4月，海曙卖鱼路的一家烟酒店店员到西门派出所报警，说门上的铜字招牌被人偷走了，而这些铜字，是老板花了一万多元才做好的。没过几天，西门派出所又接到了类似的报案，被偷走的都是路边店铺门上的铜字招牌。

在这些店铺提供的监控中，民警发现了可疑的身影：中等身材的男子，穿着整齐、戴着帽子，经常在凌晨三四点出现，有时用手掰、有时用螺丝刀撬，弄下招牌后装进随身携带的布袋里。有些店招牌挂得高，男子够不着，就随手拿来街边废弃的椅子、油漆桶，站上去再撬，或是直接拿起扫把把铜牌捅下来。

经过侦查，民警注意到这名男子经常在天一广场一带和长春路附近出现。有时，他还会到附近的公园里假装锻炼，等到天亮后再混入人群中。

掌握了男子的行动轨迹后，西门派出所的民警于7月20日凌晨3点，在天一广场附近将正在路边游荡的吴某抓获。

吴某今年53岁，是宁波本地人。据他交代，自己以前还是一家外贸公司的老板，后来由于痴迷彩票再加上生意失败，就倾家荡产了。平时没有工作，经常露宿街头。偷来的铜字招牌都被他转手卖给了路边的“破烂王”。

虽然吴某卖铜字招牌实际得到的钱数目不大，但这些商铺制作招牌的损失已经超过了2万元。目前，吴某因涉嫌盗窃已被警方刑拘。



## 受伤怪鸟叫猴面鹰

7月21日上午，鄞州区看守所发现了一只受伤的怪鸟。森林警察大队民警经仔细辨认，确认该鸟为猴面鹰，属于国家二级保护动物。

猴面鹰的翅膀已经受伤，暂时失去飞行能力，最后民警决定将其送往宁波市陆生野生动物救助中心进行救治，待其恢复飞行能力后放归大自然。

宁波并不是猴面鹰的常驻地，它的足迹在我市境内也极少发现。“如果确定是猴面鹰的话，被人驯养外逃或从外地迁徙而来的可能性较大。”森林警察大队民警告诉记者。

记者 鲁威 通讯员 房裕伟 张黎霞